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7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司法冻结暨司法拍卖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6 年 7 月 16 日，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祥源控股”）所持公司 9,795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完成竞拍,竞拍成交机构为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经建投”）。

- 2026 年 11 月 20 日，公司收到浙经建投发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祥源控股所持 9,795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已解除质押、司法冻结，并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 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后，祥源控股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由 274,293,290 股变更为 176,343,290 股，所持公司股份比例由 44.32%变更为 28.49%；祥源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由 318,191,820 股变更为 220,241,820 股，所持公司股份比例由 51.41%变更为 35.58%。浙经建投持有公司 9,795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5.83%。

- 本次过户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大股东通过司法扣划、划转等非交易过户方式减持股份，或者其他股东通过司法扣划、划转等非交易过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的，

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

一、本次司法拍卖及过户的情况

2026 年 7 月 16 日，公司控股股东祥源控股所持公司 9,795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完成竞拍,竞拍成交机构为浙经建投。浙经建投已缴纳完毕拍卖余款并收到浙江省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执行裁定书》。具体内容详见《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进展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报告书。

11 月 20 日，公司收到浙经建投发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司法拍卖所涉及 9,795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已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本次过户完成前后，祥源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浙经建投所持公司股份比例具体情况如下（权益登记日为 2026 年 11 月 19 日）：

股东名称	本次过户前持有股份		本次过户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74,293,290	44.32%	176,343,290	28.49%
俞发祥	15,729,100	2.54%	15,729,100	2.54%
俞水祥	7,294,930	1.18%	7,294,930	1.18%
黄山市为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690,000	1.40%	8,690,000	1.40%
黄山市启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219,500	0.84%	5,219,500	0.84%
黄山市行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965,000	1.13%	6,965,000	1.13%
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合计	**318,191,820**	**51.41%**	**220,241,820**	**35.58%**
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0	0	97,950,000	15.83%

二、本次解除质押、司法冻结情况

本次司法拍卖股份过户前，祥源控股持有公司 274,293,290 股（其中 229,050,00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的 44.32%，以上股份均被司法冻结（轮候冻结）。本次办理上述过户登记手续过程中，过户的相关股份涉及的质押、司法冻结已解除，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股）	97,95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以过户前持股数计算）	35.71%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5.83%
解质时间	2026 年 11 月 19 日
剩余持股数量（股）	176,343,290
剩余持股比例	28.49%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131,10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以过户登记后持股数计算）	74.3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1.18%

2、本次股份解除司法冻结情况

股东名称	祥源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解除司法冻结股份（股）	97,95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以过户前持股数计算）	35.71%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5.83%
解除司法冻结时间	2026 年 11 月 19 日
剩余持股数量（股）	176,343,290
剩余持股比例	28.49%
剩余被司法冻结股份数量（股）	176,343,290
剩余被司法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以过户登记后持股数计算）	100%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8.49%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过户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亦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相关规定，祥源控股及浙江建投已就本次权益变动编制了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大股东通过司法扣划、划转等非交易过户方式减持股份，或者其他股东通过司法扣划、划转等非交易过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的，受让方在受让后 6 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公司公告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1 日